## 关于审议通过《艺术设计学院教师举办专业展览及出版画册经费资助管理办法》（草案）会议纪要

2018年12月13日下午2：30，艺术设计学院党总支书记迟志鸿主持召开了审议《艺术设计学院教师举办专业展览及出版画册经费资助管理办法》（草案）专题会。艺术设计学院班子成员及全体教职工出席会议。现将会议议定事项纪要如下：

1. 指导精神。

为鼓励教师个人举办专业展览，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社会影响力，促进学院学科专业建设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。

1. 办法内容。

副院长刘夙凯向全体与会教职工详细解读了《艺术设计学院教师举办专业展览及出版画册经费资助管理办法》（草案）的各项内容，包括资助对象、资助范围、资助标准、申请程序等。

1. 现场表决。

经过各位教职工的积极提问，由刘夙凯副院长现场答疑。全体教职工无异议，一致同意通过《艺术设计学院教师举办专业展览及出版画册经费资助管理办法》（详见附件）。

艺术设计学院

2019年1月10日